



东华美钻

NEEQ : 837941

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H SPLENDIA JEWELRY CO

东华美钻
你 幸 福 的 见 证
The witness of your life



半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安明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归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归立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6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0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3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5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4
附件 II	融资情况	9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秘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东华美钻/股份公司/公司	指	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
金饰广场	指	上海东华美钻金饰广场有限公司
东华钻石公司	指	上海东华钻石有限公司
玉苑珠宝	指	上海玉苑珠宝玉器有限公司
营销管理公司	指	上海东华美钻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以及董事会秘书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	指	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章程/公司章程	指	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
推荐主办券商/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会	指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	指	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股票公开转让的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 DH SplendiaJewelry Co., Ltd. DHMZ		
法定代表人	安明毅	成立时间	2013年11月29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安明毅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安明毅，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F5245-零售业-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零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钻石及其他珠宝玉石镶嵌饰品;黄、铂金饰品;贵稀金属制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东华美钻	证券代码	837941
挂牌时间	2016年8月8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99,5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兴业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兴业证券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归立	联系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曲阳路800号1501室
电话	021-63937644	电子邮箱	guili@dhmz.cn
传真	021-63067307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曲阳路800号1501室	邮政编码	200437
公司网址	www.donghuameizuan.org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841062667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曲阳路800号1501室		
注册资本（元）	199,5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2023年公司定向发行股份总额为4,950万股，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10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注册资金从15,000万元变更为19,950万元。2024年2月6日，公司前述股票发行注册资本和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取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珠宝首饰的零售企业，主营业务为钻石及其他珠宝玉石镶嵌饰品；黄、铂金饰品；贵稀金属制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珠宝零售业（代码为F5245）。公司主要产品可分为钻石类产品、黄金类产品和红蓝宝石、晶石、素铂金饰品以及翡翠玉器等产品。“东华美钻”为公司自主品牌，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旗下目前拥有10多项境内注册商标，每一项的商标都拥有独立的设计创意，同时拥有1项发明专利受许可使用权和14项外观设计专利。如81面切割发明专利赋予“歌德蔷薇”钻石系列的灵魂，其全球唯一和独占性带给企业品牌的提升，同时公司也紧随国家工信部提出建设品牌经济的号召，以国际品牌为目标，积极培育和发展自主品牌，公司的企业愿景是以工匠精神打造中国最具有生活影响力的珠宝品牌，多年来公司连续被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上海市著名商标”、“上海名牌”。

采购模式：公司统一进行黄金、铂金、翡翠、彩宝和钻石等原材料采购、设计款式的定位、委托加工成品、按高于国家标准的企业标准进行成品检测，并主要通过自营方式进行销售。

销售模式：自营方式按销售终端主要指公司直营店和百货商场联营店，联营店指公司在百联、新世界、久光等旗下各大百货商场中开办的专柜和店面，目前专柜模式是公司的主要销售模式。直营店模式指公司直接在购物广场或商业街购置或租赁场地，设立旗舰店或专卖店，并负责人、财、物、房屋租赁等一切经营费用，货款也由公司自行收取。目前公司也将根据市场开发适配度出发，积极探索有效的其他经营模式，以保持企业稳步发展为基础，主动升级转型销售模式体系，实现多元化销售提升空间。

产品模式：公司核心产品主要以引领时尚潮流、婚庆主题、外观专利设计的钻石、红蓝宝石等镶嵌珠宝饰品为主，以黄金、铂金、3D硬金等贵金属以及各类玉石、翡翠、珍珠等时尚流行主流设计饰品为辅，报告期内形成了以歌德蔷薇、特色黄金、高端婚戒、彩宝系列的四大产品系列。同时实行VIP售后服务为模式的质量追踪销售服务体系。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为钻石及其他珠宝玉石镶嵌饰品，黄、铂金饰品，贵稀金属制品的销售。**管理模式：**经过多年的运营管理，公司积累了丰富的销售渠道管理经验，培养了一批优秀的管理人才，也总结形成了涵盖渠道拓展、新店开设、店铺运营等方面有关风险评估、流程管控、考评监督的制度机制，逐步健全完善了连锁运营管理体系，目前直营店及专柜数量共三十家。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的变化，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行业情况

报告期世界经济复苏动能不足，全球通胀水平仍处于高位，主要经济体紧缩货币政策的外溢效应凸显，去全球化趋势和地缘政治等风险上升，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国内经济恢复进程波动曲折，受中国经济增速放缓以及房地产市场进入下行期导致居民消费力不足的影响，消费行业整体恢复速度不及市场预期。

但是中国珠宝行业受益于国际环境的不确定性，进入相对景气周期。根据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发布的《2023 中国珠宝行业发展报告》，2023 年中国珠宝玉石首饰产业市场总规模约 8,200 亿元，与 2022 年相比增长 14%。其中，黄金产品市场规模约 5,180 亿元，同比上升 26.3%；玉石市场规模约 1,500 亿元，同比上升 2%；钻石产品市场规模约为 600 亿元，同比下降 26.8%。珠宝细分市场出现了明显的分化，黄金类产品受到世界经济、地缘政治、保值率高的多重影响出现了量价齐升的局面。钻石产品市场受到消费力不足，人工钻的影响，销售量和销售额均出现了大幅度的下跌。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39,968,548.24	123,914,261.27	12.96%
毛利率%	22.09%	27.0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9,041.02	3,973,338.61	-22.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22,727.89	4,479,534.83	-28.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85%	1.4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89%	1.65%	-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3	-22.26%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51,366,361.49	531,443,658.33	3.75%
负债总计	186,676,432.00	169,842,769.86	9.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4,689,929.49	361,600,888.47	0.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3	1.81	1.1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58%	28.0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3.86%	31.96%	-
流动比率	2.69	2.84	-
利息保障倍数	2.65	2.5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79,947.18	13,522,496.61	290.3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72	21.72	-
存货周转率	0.27	0.27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75%	-1.2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2.96%	34.51%	-
净利润增长率%	-22.26%	324.50%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5,830,206.83	11.94%	8,262,822.44	1.55%	696.70%
应收票据			0.00	0.00%	
应收账款	13,635,865.90	2.47%	3,103,018.00	0.58%	339.44%
预付款项	926,704.72	0.17%	4,544,161.50	0.86%	-79.61%
其他应收款	18,405,400.73	3.34%	3,554,926.26	0.67%	417.74%
存货	374,084,860.70	67.85%	419,030,454.04	78.85%	-10.73%
其他流动资金	6,330,135.81	1.15%	10,273,580.93	1.93%	-38.38%
固定资产	44,918,656.96	8.15%	46,140,933.11	8.68%	-2.65%
使用权资产	10,566,175.18	1.92%	16,677,225.33	3.14%	-36.6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11,011.78	0.56%	4,739,494.96	0.89%	-34.36%
短期借款	160,647,770.84	29.14%	135,634,797.94	25.52%	18.44%
应付账款	8,388,311.63	1.52%	10,803,934.92	2.03%	-22.36%
预收账款	1,082,965.41	0.20%	115,128.94	0.02%	840.65%
其他应付款	1,154,025.42	0.21%	1,703,328.56	0.32%	-32.25%
应付职工薪酬	0	0%	365,000	0.07%	-100.00%

应交税费	1,238,761.18	0.22%	861,650.41	0.16%	43.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83,809.15	1.03%	8,580,240.30	1.61%	-33.76%
租赁负债	6,162,536.56	1.12%	8,492,870.46	1.60%	-27.44%
未分配利润	7,984,418.47	1.45%	4,895,377.45	0.92%	63.1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本期期末金额 65,830,206.83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增加 696.70%，原因为：公司本期加大销售力度，盘活库存，减少采购，减少费用支出等一些列措施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度增加，同时公司为要约回购预留履约资金 5360 万元，使得公司货币资金增加幅度较大。

应收账款：本期期末金额 13,635,865.90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增加 339.44%，原因为：销售货款中有笔金额约 1000 万的账款预计 8 月份回笼，跨期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本期期末金额 926,704.72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 79.61%，原因为：本期末未出现大额预付货款的情况。

其他应收款：本期期末金额 18,405,400.73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增加 417.74%，原因为：其中 1340 万元是已支付给中登公司要约回购保证金。

存货：本期期末金额 374,084,860.70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 10.73%，原因为：2024 年整体公司以盘活库存，压低库存，减少不必要采购为主要经营思路。

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期末金额 6,330,135.81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 38.38%，原因为：期末原材料采购减少，导致待抵扣进项税与去年同期相比大幅减少所致。

使用权资产：本期期末金额 10,566,175.18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 36.64%，原因为：本期使用权资产折旧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期末金额 3,111,011.78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 34.36%，原因为：本期利润增加导致递延所得税减少。

应交税费：本期期末金额 1,238,761.18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增加 43.77%，原因为：应交增值税及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金额 1,154,025.42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 32.25%，原因为：本期末其他应付款项相较年末支付上更为及时。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期末金额 0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 100%，原因为：本期无未支付的员工奖金。

租赁负债：本期期末金额 6,162,536.56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 27.44%，原因为本期未新增使用权资产，同时正常支付当期租金，租赁负债正常减少。

未分配利润：本期期末金额7,984,418.47元，与上年期末增长63.10%，原因：2023年未进行利润的分配，导致本期未分配利润较上年增长。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39,968,548.24	-	123,914,261.27	-	12.96%
营业成本	109,051,089.12	77.91%	90,431,839.22	72.98%	20.59%
毛利率	22.09%	-	27.02%	-	-
销售费用	16,858,345.86	12.04%	17,904,589.95	14.45%	-5.84%
管理费用	2,092,607.59	1.50%	2,003,794.22	1.62%	4.43%
财务费用	3,188,643.90	2.28%	3,752,765.79	3.03%	-15.03%
利息收入	140,477.50	0.10%	31,818.31	0.03%	341.50%
其他收益	106,754.84	0.08%	346,156.52	0.28%	-69.16%
投资收益	-31,392.62	-0.02%	-845,007.81	-0.68%	96.28%
营业利润	4,946,928.49	3.53%	4,526,163.45	3.65%	9.30%
营业外收入	0	0%	190,000	0.15%	-100%
营业外支出	295,639.48	0.21%	19,661.52	0.02%	1,403.65%
所得税费用	1,562,247.99	1.12%	723,163.32	0.58%	116.03%
净利润	3,089,041.02	2.21%	3,973,338.61	3.21%	-22.2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增加：主要受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加大了黄金饰品种类的销售；
- 2、营业成本增加：营收增加导致成本增加，但是由于主要受市场环境不景气，加大了销售折扣，从而导致营业成本增幅要大于营收增幅。
- 3、税金及附加增加：营收增加导致税金及附加增加。
- 4、销售费用减少：主要系受市场环境不景气影响，通过降本增效的方式来提升公司经营利润，本期人工费、广告、商场费等费用都有所减少。
- 5、财务费用减少：主要系通过降本增效的方式来提升公司经营利润。
- 6、利息收入增加：主要系为回购业务留存的资金金额比较大，导致存款利息上升。
- 7、其他收益减少：主要由于进口采购数量减少，进口增值税返还相应减少。
- 8、其他收益减亏：主要由于黄金采购减少，相应的套期保值的费用减少。
- 9、营业利润增加：受市场环境不景气，通过加大销售折扣促进销售增长下，导致毛利润下降，通过降本增效的方式，达到营业利润的增加。

- 10、营业外收入减少：主要是本期政府补贴减少。
- 11、营业外支出增加：主要是来自门店调整产生的违约金。
- 12、所得税费用增加：主要母公司及子公司的涉及所得税率相差较大。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34,588,663.30	120,380,943.45	11.80%
其他业务收入	5,379,884.94	3,533,317.82	52.26%
主营业务成本	106,738,533.65	88,118,705.05	21.13%
其他业务成本	2,312,555.47	2,313,134.17	-0.03%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镶嵌饰品	15,901,405.33	9,397,814.06	40.90%	-50.38%	-54.45%	14.82%
铂金饰品	1,873,303.65	1,469,885.71	21.54%	-21.77%	-14.55%	-23.54%
黄金饰品	107,358,867.13	93,261,937.35	13.13%	36.50%	43.79%	-25.14%
玉器、珍珠等饰品	2,384,468.62	1,850,309.24	22.40%	565.61%	1,129.13%	-61.37%
联销佣金收入	7,070,618.57	758,587.29	89.27%	2.05%	-0.03%	0.25%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上海地区	134,588,663.30	106,738,533.65	20.69%	11.80%	21.13%	-22.8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主营业务收入增加：主要受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加大了黄金饰品类的销售；
- 2、营业成本增加：营收增加导致成本增加，但是由于主要受市场环境不景气，加大了销售折扣，从而导致营业成本增幅要大于营收增幅。主要受疫情政策放开影响，线下零售商店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 3、其他业务收入增加：主要是受金饰广场商业布局调整，减少了自营部分面积，引入其他品牌推动销

售。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79,947.18	13,522,496.61	290.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858.19	-7,204,243.04	91.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5,295.40	-8,457,858.68	163.44%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金额 52,779,947.18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上涨 290.31%，原因为：公司调整经营思路，通过加大销售力度，盘活库存，减少采购，减少费用支出等一些列措施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度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金额-577,858.19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下降 91.98%，原因为：减少了购建长期资产和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支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金额 5,365,295.40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上涨 164.44%，原因为：本期取得借款的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同期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东华钻石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钻石采购、销售	10,000,000	10,705,295.23	10,704,890.21	0	-714,312.94
上海东华美钻金饰广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零售、批发、修理、自有	15,000,000	106,682,738.72	21,207,984.02	71,715,399.81	2,703,993.99

		房屋租赁					
上海东华美钻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市场营销策划及产品销售	10,000,000	38,089,888.29	8,560,629.82	36,247,481.41	-1,211,706.11
上海玉苑珠宝玉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玉石批发、零售和修理	10,000,000	9,838,335.37	9,834,818.73	119,469.03	24,625.54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自成立以来，先后获得“上海市著名商标”、“上海名牌”“上海市诚信经营五星级先进单位”“企业信用评价 AAA 级信用企业”等荣誉，通过了 ISO 质量管理体系的认证。公司诚信经营，按时纳税、积极吸纳就业、努力培养专业人才、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重视员工的疾苦，重视环境保护。公司未来将持续履行社会责任，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	------------

<p>宏观经济下滑的风险</p>	<p>珠宝首饰属于高档消费品,为非必需消费品,一般单位价值较高,因此珠宝产品市场受到宏观经济环境以及消费者购买能力的影响较大。世界经济复苏动能不足,全球通胀水平仍处于高位,主要经济体紧缩货币政策的外溢效应凸显,去全球化趋势和地缘政治等风险上升,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国内经济恢复进程波动曲折,受中国经济增速放缓以及房地产市场进入下行期导致居民消费力不足的影响,消费行业整体恢复速度不及市场预期。</p>
<p>市场竞争风险</p>	<p>随着中国珠宝行业市场不断开放,国际顶级品牌和香港著名品牌等纷纷抢占国内市场,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珠宝首饰产品作为高档消费品,其属性决定了在市场竞争中设计、品牌和渠道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未来珠宝市场必将逐步向拥有设计优势、品牌优势和渠道优势的企业集中。如果珠宝企业不能通过各种方式不断提高竞争力,在短期内做强做大,提高市场占有率,则有可能受到其他珠宝企业的挑战和竞争。</p>
<p>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p>	<p>珠宝首饰行业的原材料是价值较大的贵金属等,避险情绪的不断上升,黄金、钻石价格仍保持宽幅的波动。如果上述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产品价格随原材料价格做相应调整,则有可能超出消费者心理承受能力,降低消费者的购买欲望,从而影响公司的销售业绩。如果上述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则存在存货价值下降,存在大额存货跌价准备的风险。</p>
<p>存货安全风险</p>	<p>由于珠宝首饰原料和产品价格普遍较高,且具有较强的流通性和变现性,易导致存货安全事件的发生,因此保障存货在运输、贮存、销售等环节的安全性则尤为重要。如果珠宝企业没有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内、外盗的发生,一旦出现调包、抢劫、偷窃等情况,将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影响。</p>
<p>产能过剩和产品同质化风险</p>	<p>珠宝首饰行业(除黄金饰品类)的增长速度开始放缓,依然存在着产能过剩、专业市场过剩的问题。同时,珠宝行业的产品同质化比较严重,企业为了抢夺市场份额容易打价格战,产生恶</p>

	性竞争,对于珠宝行业来说,如果不进行创新,就无法保持企业自身的竞争力,容易丧失市场。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起始	终止			

								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1	上海东华美钻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0	5,000,000	2022年12月27日	2025年12月26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	5,000,000	0	5,000,000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公司2022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为控股子公司上海东华美钻营销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500万元的相关议案，上述对外担保有助于提高上海东华美钻营销管理有限公司的融资能力，促进其健康快速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控股子公司上海东华美钻营销管理有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造成不良影响。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5,000,000	5,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无资金占用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0	1,318,569.50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 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较小, 未达到需要提交董事会审议金额, 已由公司总经理审批通过。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基于正常经营活动所产生, 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 股份回购情况

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方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修订后）》（公告编号：2024-014）。回购方案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回购股份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二）回购方式：本次回购方式为要约方式回购。

（三）回购价格：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近期公司股价，确定本次回购价格为 2.68 元/股。

(四) 拟回购数量、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 25,00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高于 12.53%, 回购总金额不超过 67,000,000 元,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五) 回购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要约期限自要约公告披露的次一交易日起 30 个自然日。

截至 2024 年 8 月 7 日, 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 以要约回购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5,00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 12.53%。回购股份成交价 2.68 元/股, 回购过户费 670.00 元, 经手费 33,500.00 元, 支付总金额为 67,034,170.00 元。回购期间不涉及权益分派事项。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8 月 8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作出《避免同业竞争函》《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8 月 8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作出《发行人不存在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8 月 8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3 月 29 日		其他: 公司股份回购	回购承诺	其他 (不参与要约回购的申报)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4 年 3 月 29 日		其他: 公司股份回购	回购承诺	其他 (不参与要约回购的申报)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等相关承诺处于严格执行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安明毅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发行人不存在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

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承诺》等承诺，承诺其本人目前和将来不会从事与及其子公司相同的经营业务，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发生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承诺公司自 2016 年 8 月 8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以来，本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及其近亲属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并承诺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和经营中，不会利用职务或其他便利，占用或变相占用公司资金。报告期内，以上相关承诺处于严格执行中，不存在违背承诺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股东已作出《承诺不作为股东参与东华美钻 2024 年股份的回购事项，即不作为股东参与东华美钻要约回购的申报，不要求公司回购本人所持的股份》，报告期内相关承诺处于严格执行中，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份回购事宜已经完成，于 2024 年 8 月 8 日发布承诺事项履行完毕的公告。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丽水路 81 号房产	房产	抵押	4,293.04	7.79%	抵押贷款
总计	-	-	4,293.04	7.79%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提供上述资产抵押是为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所必须提供的借款保证，此次借款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发展所需，有利于公司稳健、持久经营。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52,024,925	76.20%	0	152,024,925	76.2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725,000	7.38%	0	14,725,000	7.38%
	董事、监事、高管	400,025	0.20%	0	400,025	0.2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	有限售股份总数	47,475,075	23.80%	0	47,475,075	23.80%

条件股份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5,675,000	22.90%	0	45,675,000	22.90%	
	董事、监事、高管	1,800,075	0.90%	0	1,800,075	0.9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99,500,000	-	0	199,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安明毅	60,400,000	0	60,400,000	30.38%	45,675,000	14,725,000	0	0
2	倪秀芳	31,610,000	0	31,610,000	15.84%	0	31,610,000	0	0
3	吴青	17,400,000	0	17,400,000	8.72%	0	17,400,000	0	0
4	何忠孝	16,918,600	0	16,918,600	8.48%	0	16,918,600	0	0
5	胡国龙	15,700,000	0	15,700,000	7.87%	0	15,700,000	0	0
6	崔德卿	12,345,000	0	12,345,000	6.19%	0	12,345,000	0	0
7	刁金娣	6,683,490	-17,000	6,666,490	3.34%	0	6,666,490	0	0
8	上海鸿远资产管理合伙	6,500,000	0	6,500,000	3.26%	0	6,500,000	0	0

	企业 (有 限合 伙)								
9	卢伟 华	0	6,200,000	6,200,000	3.11%	0	6,200,000	0	0
10	廖印 纯	6,100,000	0	6,100,000	3.06%	0	6,100,000	0	0
合计		173,657,090	-	179,840,090	90.25%	45,675,000	134,165,09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安明毅为股东鸿远资产的普通合伙人，持有其 17.85% 的合伙份额。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安明毅	董事长	男	1955年11月	2022年12月27日	2025年12月11日	60,400,000	0	60,400,000	30.28%
归立	董事	男	1978年11月	2022年12月12日	2025年12月11日	1,700,100	0	1,700,100	0.85%
张建国	董事	男	1948年10月	2022年12月12日	2025年12月11日	0	0	0	0%
王重义	董事	男	1958年3月	2022年12月12日	2025年12月11日	0	0	0	0%
虞蓓毅	董事	女	1979年1月	2022年12月12日	2025年12月11日	0	0	0	0%
陈建国	监事会主席	女	1952年6月	2022年12月12日	2025年12月11日	0	0	0	0%
周艺斐	监事	女	1983年4月	2022年12月12日	2025年12月11日	0	0	0	0%
王盛俊	监事	男	1983年12月	2022年12月12日	2025年12月11日	0	0	0	0%
安晓炜	总经理	女	1986年11月	2022年12月27日	2025年12月11日	500,000	0	500,000	0.25%
归立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1978年11月	2022年12月27日	2025年12月11日	1,700,100	0	1,700,100	0.85%

副 总 经 理								
------------	--	--	--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安明毅先生和安晓炜女士为父女关系，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总经理安晓炜女士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安明毅先生为父女关系，其余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没有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8	0	2	16
销售人员	112	2	25	89
财务人员	6	0	2	4
技术人员	25	0	5	20
员工总计	161	2	34	129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2	0	0	2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核心员工报告期未有变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65,830,206.83	8,262,822.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00
应收账款	六、2	13,635,865.90	3,103,018.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926,704.72	4,544,161.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18,405,400.73	3,554,926.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374,084,860.70	419,030,454.0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6,330,135.81	10,273,580.93
流动资产合计		479,213,174.69	448,768,963.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44,918,656.96	46,140,933.1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8	10,566,175.18	16,677,225.33
无形资产	六、9	1.00	1.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0	13,557,341.88	15,117,040.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3,111,011.78	4,739,494.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153,186.80	82,674,695.16
资产总计		551,366,361.49	531,443,658.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2	160,647,770.84	135,634,797.9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3	8,388,311.63	10,803,934.92
预收款项	六、14	1,082,965.41	115,128.94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5		365,000
应交税费	六、16	1,238,761.18	861,650.41
其他应付款	六、17	1,154,025.42	1,703,328.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8	5,683,809.15	8,580,240.3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8,195,643.63	158,064,081.0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19	6,162,536.56	8,492,870.4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1	2,318,251.81	3,285,818.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80,788.37	11,778,688.79
负债合计		186,676,432.00	169,842,769.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20	199,500,000	199,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1	150,404,661.18	150,404,661.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2	6,800,849.84	6,800,849.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3	7,984,418.47	4,895,377.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4,689,929.49	361,600,888.4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4,689,929.49	361,600,888.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51,366,361.49	531,443,658.33

法定代表人：安明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归立

会计机构负责人：归立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998,057.64	627,037.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一、1	51,299,659.96	41,314,209.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34,067.42	4,323,182.66

其他应收款	十一、2	13,931,926.70	530,426.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3,874,738.80	391,388,946.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51,120.86	5,867,923.69
流动资产合计		460,489,571.38	444,051,726.3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3	47,572,337.11	47,572,337.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46,749.43	2,138,045.5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35,992.09	959,182.67
无形资产		1.00	1.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28,093.25	3,707,750.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3,359.10	1,346,311.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536,531.98	55,723,628.51
资产总计		514,026,103.36	499,775,354.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5,624,090.28	110,614,020.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980,442.98	5,015,560.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420,294.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5,000
应交税费		12,127.98	40,630.13
其他应付款		8,866,049.82	10,214,715.8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0,450.46	793,196.94
其他流动负债			1,484,638.25
流动负债合计		151,963,161.52	139,868,055.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998.02	239,795.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998.02	239,795.67
负债合计		152,072,159.54	140,107,851.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9,500,000	199,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3,011,676.74	153,011,676.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800,849.84	6,800,849.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41,417.24	354,976.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1,953,943.82	359,667,503.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14,026,103.36	499,775,354.82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139,968,548.24	123,914,261.27
其中：营业收入	六、24	139,968,548.24	123,914,261.2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5,139,010.07	118,889,246.53
其中：营业成本	六、24	109,051,089.12	90,431,839.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5	3,948,323.60	4,796,257.35
销售费用	六、26	16,858,345.86	17,904,589.95
管理费用	六、27	2,092,607.59	2,003,794.2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28	3,188,643.90	3,752,765.79
其中：利息费用		2,826,720.88	3,136,481.71
利息收入		140,477.50	31,818.31
加：其他收益	六、29	106,754.84	346,156.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0	-31,392.62	-845,007.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1	42,028.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46,928.49	4,526,163.45
加：营业外收入	六、32		19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3	295,639.48	19,661.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51,289.01	4,696,501.93
减：所得税费用	六、34	1,562,247.99	723,163.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9,041.02	3,973,338.6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9,041.02	3,973,338.6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89,041.02	3,973,338.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89,041.02	3,973,338.6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89,041.02	3,973,338.6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03

法定代表人: 安明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归立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归立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一、4	126,196,731.24	106,527,840.26
减: 营业成本	十一、4	108,168,305.34	88,077,204.1
税金及附加		8,505.25	37,676.71
销售费用		10,980,382.86	12,744,058.24

管理费用		1,914,888.63	1,664,842.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123,339.48	2,644,552.2
其中：利息费用		2,023,697.02	2,383,678.79
利息收入		113,013.60	23,924.47
加：其他收益		78,678.62	3,630.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5	-31,392.62	-845,007.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48,595.68	518,129.01
加：营业外收入			19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4.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48,595.68	708,104.26
减：所得税费用		762,155.14	184,941.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6,440.54	523,162.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6,440.54	523,162.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86,440.54	523,162.3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4,818,948.35	211,207,061.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9,861.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277,119.35	270,113.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096,067.70	211,817,036.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399,869.95	173,397,856.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37,721.69	10,726,215.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74,074.86	7,748,015.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5,704,454.02	6,422,452.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316,120.52	198,294,539.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79,947.18	13,522,496.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66,007.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			

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269,0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5,047.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6,465.57	5,643,600.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31,392.62	2,995,689.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7,858.19	8,639,290.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858.19	-7,204,243.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	84,932,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000,000	84,93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000,000	85,23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26,781.94	2,628,264.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17,207,922.66	5,529,594.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634,704.60	93,389,858.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5,295.40	-8,457,858.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567,384.39	-2,139,605.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62,822.44	12,131,409.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830,206.83	9,991,804.87

法定代表人：安明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归立

会计机构负责人：归立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705,111.44	109,078,955.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692.22	227,55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896,803.66	109,306,510.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267,599.97	100,067,159.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01,346.69	8,502,642.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028.99	606,295.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6,894.13	4,945,25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10,869.78	114,121,3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85,933.88	-4,814,847.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66,007.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0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5,047.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7,147.88	2,667,339.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92.62	2,995,689.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540.50	5,663,029.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540.50	-4,227,982.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000,000.00	81,5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00,000.00	81,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000,000.00	73,8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9,881.95	2,352,292.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36,491.42	481,405.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726,373.37	76,633,697.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3,626.63	4,866,302.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371,020.01	-4,176,527.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7,037.63	10,449,474.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998,057.64	6,272,946.40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附件 I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附件 II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于 2024 年 5 月 9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曲阳路 800 号 1501 室

法定代表人：安明毅

注册资金：19,9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310000841062667

2、公司历史沿革

(1) 公司由自然人安明毅、刁金娣、倪秀芳、吴青及华伟云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共同出资组建的股份有

限公司，获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10000000121909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 11,600 万元，由出资双方分五期缴足，截止 2014 年 12 月已全部缴足，各股东的出资及所占注册资金的情况如下：

<u>股东名称</u>	<u>出资额(人民币元)</u>	<u>出资比例</u>
安明毅	49,300,000.00	42.50%
刁金娣	6,090,000.00	5.25%
倪秀芳	31,610,000.00	27.25%
吴 青	17,400,000.00	15.00%
华伟云	<u>11,600,000.00</u>	<u>10.00%</u>
合计	<u>116,000,000.00</u>	<u>100.00%</u>

(2) 2015 年 6 月，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股东华伟云将其所持公司 10% 的股权转让给安明毅。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u>股东名称</u>	<u>出资额(人民币元)</u>	<u>出资比例</u>
安明毅	60,900,000.00	52.50%
刁金娣	6,090,000.00	5.25%
倪秀芳	31,610,000.00	27.25%
吴 青	<u>17,400,000.00</u>	<u>15.00%</u>
合计	<u>116,000,000.00</u>	<u>100.00%</u>

(3) 2015 年 7 月，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增加股本 650 万股，每股作价 2.5 元，全部由上海鸿远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u>股东名称</u>	<u>持股金额(人民币元)</u>	<u>持股比例</u>
安明毅	60,900,000.00	49.72%
刁金娣	6,090,000.00	4.97%
倪秀芳	31,610,000.00	25.80%
吴 青	17,400,000.00	14.20%
上海鸿远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u>6,500,000.00</u>	<u>5.31%</u>
合计	<u>122,500,000.00</u>	<u>100.00%</u>

(4) 2015 年 8 月，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增加股本 1,525 万股，每股作价 3.5 元，由樊小华、何忠孝等 20 名自然人股东以货币出资。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u>股东名称</u>	<u>持股金额(人民币元)</u>	<u>持股比例</u>
安明毅	60,900,000.00	44.211%
刁金娣	6,090,000.00	4.421%
倪秀芳	31,610,000.00	22.947%
吴 青	17,400,000.00	12.632%

<u>股东名称</u>	<u>持股金额(人民币元)</u>	<u>持股比例</u>
上海鸿远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00,000.00	4.719%
樊小华	4,000,000.00	2.904%
何忠孝	1,800,000.00	1.307%
林玉梅	1,650,000.00	1.198%
刘秋明	1,000,000.00	0.726%
董学干	500,000.00	0.363%
傅兆宝	600,000.00	0.436%
田 静	600,000.00	0.436%
顾奇隆	300,000.00	0.218%
杨冬青	1,000,000.00	0.726%
李 捷	500,000.00	0.363%
李康德	400,000.00	0.290%
阎玉豪	500,000.00	0.363%
刘 冰	500,000.00	0.363%
施 政	400,000.00	0.290%
谢 英	500,000.00	0.363%
胡国龙	150,000.00	0.109%
周伟华	150,000.00	0.109%
黄 红	300,000.00	0.218%
袁 夷	200,000.00	0.144%
杨家祺	<u>200,000.00</u>	<u>0.144%</u>
合计	<u>137,750,000.00</u>	<u>100.000%</u>

(5) 2015年10月，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增加股本1,025万股，每股作价5.5元，由樊小华、何忠孝等12名自然人股东以货币出资。根据股权转让协议，阎玉豪将持有的公司50万股股权全部转让与何敏。增资及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u>股东名称</u>	<u>持股金额(人民币元)</u>	<u>出资比例</u>
安明毅	60,900,000.00	41.148%
刁金娣	6,090,000.00	4.115%
倪秀芳	31,610,000.00	21.358%
吴 青	17,400,000.00	11.757%
上海鸿远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00,000.00	4.392%
樊小华	8,500,000.00	5.743%
何忠孝	4,200,000.00	2.838%
林玉梅	1,650,000.00	1.115%
杨冬青	1,400,000.00	0.946%
田 静	1,200,000.00	0.811%

<u>股东名称</u>	<u>持股金额(人民币元)</u>	<u>出资比例</u>
何 敏	1,000,000.00	0.676%
刘秋明	1,000,000.00	0.676%
李 捷	1,000,000.00	0.676%
施 政	800,000.00	0.540%
傅兆宝	600,000.00	0.405%
顾奇隆	600,000.00	0.405%
董学干	500,000.00	0.338%
刘 冰	500,000.00	0.338%
谢 英	500,000.00	0.338%
李康德	400,000.00	0.270%
袁 夷	400,000.00	0.270%
周伟华	300,000.00	0.203%
黄 红	300,000.00	0.203%
杨家祺	200,000.00	0.135%
谢梅香	200,000.00	0.135%
胡国龙	150,000.00	0.101%
瞿慧中	<u>100,000.00</u>	<u>0.068%</u>
合计	<u>148,000,000.00</u>	<u>100.000%</u>

(6) 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5 日获取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6]4814 号文件“关于同意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8 月 8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代码为 837941，初始登记的股票为 14,800 万股。

(7) 根据本公司 2017 年 8 月 4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向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相关规定要求的合格投资者定向发行数量不超过 200 万股(含 200 万股)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作价 6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78.61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股票为 15,000 万股。

(8) 根据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1 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相关规定要求的合格投资者定向发行数量不超过 4,950 万股(含 4,950 万股)普通股股票，本次发行价格为 1.82 元/股，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965.32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股票为 19,950 万股。

3、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要产品及提供的劳务

公司经营范围：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销售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百货、服装鞋帽,销售修理珠宝玉石、铂族饰品、贵稀金属制品、金银,珠宝设计,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主要产品、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系珠宝玉石首饰行业，主要从事钻石及其他珠宝玉石镶嵌饰品；黄、铂金饰品；贵稀金属制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表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公司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公司本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控制权，如以支付现金、转

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①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②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 ③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④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方法处理：

- ①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 ②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公司享有现时权利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公司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

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公司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公司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

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以单独项目列示。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① 分类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

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②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

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u>组合类别</u>	<u>确定组合的依据</u>	<u>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u>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u>组合类别</u>	<u>确定组合的依据</u>	<u>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u>
应收账款——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销售货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押金、保证金等其他应收款项		

<2>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u>账龄</u>	<u>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u>
1-6 个月	-
7-12 个月	10%
1-2 年	3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自初始确认日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融资，也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对于其他债权投资（列报在其他债权投资中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1>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③ 终止确认金额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④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

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 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或第②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4)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①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②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③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9、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10、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11、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和合同履约成本等。其中“合同履约成本”详见附注四、13——合同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或发出存货，黄金、铂金类原材料、黄金类库存商品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非黄金、铂金类原材料以及非黄金类库存商品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照单个存货

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①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12、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该收款权利应作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正常履行合同形成的合同资产，如果合同付款逾期未超过 30 日的，判断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不存在差异，不确认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 日的，按照该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具体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13、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例如：销售佣金等)。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例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为准备投标资料发生的相关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①项减去第②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 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企业上述第①项减去第②项后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4、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确认标准

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①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①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 可收回金额。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

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u>项目</u>	<u>折旧年限</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40 年	5%	2.38%
运输工具	10 年	0%	10.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3 年-10 年	0%	33.33%-10.00%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17、在建工程

(1) 包括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该项支出包含工程物资；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

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包括商标使用权，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u>名称</u>	<u>使用年限</u>	<u>预计净残值率</u>
软件	5 年	0%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2、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

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

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股份支付以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这里所指的权益工具是企业自身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权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地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地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地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地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权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4、收入确认

收入确认原则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①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②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③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④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⑤ 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然后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且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

- ①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为通过本公司在各家商场设立的销售专柜，以及本公司自营专卖店直接向消费者销售饰品取得的收入，销售饰品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设立销售专柜业务在商品实物交付给消费者后，且取得商场出具的结算单，与珠宝首饰销售信息管理系统核对一致并与商场达成一致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自营专卖店业务在商品实物已经交付消费者，且已经收取货款，商品的控制权转移，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向客户销售商品涉及其他方参与其中时，企业应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应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27、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其他租赁资产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具体折旧方法如下。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u>类别</u>	<u>折旧方法</u>	<u>使用年限</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	-------------	-------------	---------------	-------------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4-62 个月	0%	19.35%-50.00%
设备	年限平均法	44 个月	0%	27.27%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20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③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明确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7 号。	无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内容：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1）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企业是否有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对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含一年，下同）提前清偿该负债，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该负债，该负债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

（2）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第十九条（四）对该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

①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

②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该企业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本解释所称供应商融资安排（又称供应链融资、应付账款融资或反向保理安排，下同）应当具有下列特征：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仅为企业提供信用增级的安排（如用作担保的信用证等财务担保）以及企业用于直接与供应商结算应付账款的工具（如信用卡）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第二十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第二十三条至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要求进行合理变更，执行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与租赁相关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① 租赁的识别

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 租赁的分类

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 租赁负债

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公司综合考虑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

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基数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5%

注：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东华美钻营销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东华钻石有限公司与上海玉苑珠宝玉器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适用以下优惠政策：

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法（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②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对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2023 年度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78,022.41	279,588.25
银行存款	64,515,102.54	7,689,803.32
其他货币资金	<u>1,237,081.88</u>	<u>293,430.87</u>
合计	<u>65,830,206.83</u>	<u>8,262,822.44</u>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主要系上海黄金交易所账户资金余额、支付宝及京东账户余额。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635,865.90	3,103,018.00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u>13,635,865.90</u>	<u>3,103,018.00</u>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35,865.90	100.00%	-	-	13,635,865.90
其中：					
应收关联方款项	-	-	-	-	-
应收销售货款	<u>13,635,865.90</u>	<u>100.00%</u>	=	=	<u>13,635,865.90</u>
合计	<u>13,635,865.90</u>	<u>100.00%</u>	=	=	<u>13,635,865.90</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03,018.00	100.00	-	-	3,103,018.00
其中：					
应收关联方款项	-	-	-	-	-
应收销售货款	<u>3,103,018.00</u>	<u>100.00</u>	=	=	<u>3,103,018.00</u>
合计	<u>3,103,018.00</u>	<u>100.00</u>	=	=	<u>3,103,018.00</u>

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销售货款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13,635,865.90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深圳市水贝珠宝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95,000.00	-	6 个月以内	76.23%
太仓市汇宝珠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9,895.16	-	6 个月以内	7.70%
上海新丸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8,538.33	-	6 个月以内	5.05%
利怡达商业置业（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3,632.49	-	6 个月以内	2.96%
新世界百货集团上海新颖百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u>128,776.44</u>	-	6 个月以内	<u>0.94%</u>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合计		<u>12,665,842.42</u>			<u>92.88%</u>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2,665,842.4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2.8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 元。

3、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24,704.72	99.78%	4,542,161.50	99.96%
2-3 年	<u>2,000.00</u>	<u>0.22%</u>	<u>2,000.00</u>	<u>0.04%</u>
合计	<u>926,704.72</u>	<u>100.00%</u>	<u>4,544,161.50</u>	<u>100.00%</u>

(2) 预付账款期末数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金额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91,291.60	9.85%	1 年以内	预付油卡
上海黄金交易所	非关联方	19,781.82	2.13%	1 年以内	预付购货款
上海商务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50.00	1.21%	1 年以内	预付停车费
上海饕餮汇酒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9,975.00	1.08%	1 年以内	预付餐费
华禧文化（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u>8,462.00</u>	<u>0.91%</u>	1 年以内	预付加工费
合计		<u>140,760.42</u>	<u>15.18%</u>		

本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40,760.42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5.18%。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405,400.73	3,554,926.26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5,526,119.13	675,644.66
1 至 2 年	216,066.00	216,066.00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至3年	259,720.14	259,720.14
3至4年	633,605.00	633,605.00
4至5年	263,533.80	263,533.80
5年以上	1,506,356.66	1,506,356.66
小计	18,405,400.73	3,554,926.26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u>18,405,400.73</u>	<u>3,554,926.26</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6,545,352.15	3,512,353.26
备用金、暂支款	42,000.00	34,573.00
待结算款项	<u>1,818,048.58</u>	<u>8,000.00</u>
合计	<u>18,405,400.73</u>	<u>3,554,926.26</u>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北京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13,400,000.00	1年以内	72.80%	-
上海老凤祥银楼有限公司	待结算款项	925,000.00	1年以内	5.03%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押金、保证金	510,000.00	3-4年	2.77%	-
	押金、保证金	76,066.00	1-2年	0.41%	-
上海百川通银楼有限公司	待结算款项	408,366.44	1年以内	2.22%	-
杨承达	押金、保证金	287,500.00	5年以上	1.56%	-
杨雯琪	押金、保证金	287,500.00	5年以上	1.56%	=
合计		<u>15,894,432.44</u>		<u>86.35%</u>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 15,894,432.44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6.35%。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原材料	5,215,026.14	-	5,215,026.14	1,953,122.59	-	1,953,122.5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库存商品	367,129,774.72	-	367,129,774.72	411,025,888.64	-	411,025,888.64
委托加工物资	<u>1,740,059.84</u>	=	<u>1,740,059.84</u>	<u>6,051,442.81</u>	=	<u>6,051,442.81</u>
合计	<u>374,084,860.70</u>	=	<u>374,084,860.70</u>	<u>419,030,454.04</u>	=	<u>419,030,454.04</u>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进项税	6,330,135.81	10,184,223.29
预缴企业所得税	=	<u>89,357.64</u>
合计	<u>6,330,135.81</u>	<u>10,273,580.93</u>

7、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4,918,656.96	46,140,933.11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u>86,980,564.00</u>	<u>3,416,710.89</u>	<u>2,274,264.34</u>	<u>92,671,539.23</u>
本期增加金额	-	-	21,238.93	21,238.93
其中：购置	-	-	21,238.93	21,238.9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
期末余额	<u>86,980,564.00</u>	<u>3,416,710.89</u>	<u>2,295,503.27</u>	<u>92,692,778.16</u>
②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u>43,017,227.81</u>	<u>1,383,314.02</u>	<u>2,130,064.29</u>	<u>46,530,606.12</u>
本期增加金额	1,032,895.92	183,031.37	27,587.79	1,243,515.08
其中：计提	1,032,895.92	183,031.37	27,587.79	1,243,515.08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
期末余额	<u>44,050,123.73</u>	<u>1,566,345.39</u>	<u>2,157,652.08</u>	<u>47,774,121.20</u>
③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u>42,930,440.27</u>	<u>1,850,365.50</u>	<u>137,851.19</u>	<u>44,918,656.96</u>
期初余额	<u>43,963,336.19</u>	<u>2,033,396.87</u>	<u>144,200.05</u>	<u>46,140,933.11</u>

(2) 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办公及电子设备	2,101,758.19	2,101,758.19	-
运输设备	<u>347,769.24</u>	<u>347,769.24</u>	=
合计	<u>2,449,527.43</u>	<u>2,449,527.43</u>	=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上海东华美钻金饰广场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丽水路 81 号房产作为本公司 15,550 万元短期借款的抵押物,该房产账面原值约为 8,698 万元,净值约为 4,293 万元。

8、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u>35,777,860.34</u>	<u>1,896,583.50</u>	<u>37,674,443.84</u>
本期增加			
其中：租赁			
本期减少	2,237,117.78	-	2,237,117.78
期末余额	<u>33,540,742.56</u>	<u>1,896,583.50</u>	<u>35,437,326.06</u>
(2)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u>19,445,468.39</u>	<u>1,551,750.12</u>	<u>20,997,218.51</u>
本期增加	4,088,644.80	258,625.02	4,347,269.82
其中：计提	4,088,644.80	258,625.02	4,347,269.82
本期减少	473,337.45	-	473,337.45
期末余额	<u>23,060,775.74</u>	<u>1,810,375.14</u>	<u>24,871,150.88</u>
(3) 账面净额			
期末余额	<u>10,479,966.82</u>	<u>86,208.36</u>	<u>10,566,175.18</u>
期初余额	<u>16,332,391.95</u>	<u>344,833.38</u>	<u>16,677,225.33</u>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u>2,108,611.32</u>	<u>1.00</u>	<u>2,108,612.32</u>
本期增加金额	-	-	-
其中：购置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其中：处置	-	-	-
期末余额	<u>2,108,611.32</u>	<u>1.00</u>	<u>2,108,612.32</u>
②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u>2,108,611.32</u>	=	<u>2,108,611.32</u>
本期增加金额	-	-	-
其中：计提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其中：处置	-	-	-
期末余额	<u>2,108,611.32</u>	=	<u>2,108,611.32</u>
③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	<u>1.00</u>	<u>1.00</u>
期初余额	=	<u>1.00</u>	<u>1.00</u>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东华美钻”上海市著名商标的使用权	1.00	未明确使用期限

本公司 2015 年受让上海东华美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华美钻”上海市著名商标的使用权，未明确使用期限，因此未对该商标使用权进行摊销。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原始发生额	使用年限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商场柜面装修	5,826,356.89	3 年	3,746,904.93	443,017.79	849,110.48	-	3,340,812.24
金饰广场装修	14,200,338.83	10 年	9,073,862.36	82,208.85	903,355.04	-	8,252,716.17
办公室装修	<u>3,989,520.15</u>	6 年	<u>2,296,273.47</u>	-	<u>332,460.00</u>	-	<u>1,963,813.47</u>
合计	<u>24,016,215.87</u>		<u>15,117,040.76</u>	<u>525,226.64</u>	<u>2,084,925.52</u>	=	<u>13,557,341.88</u>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弥补亏损	3,750,815.15	455,735.06	4,774,641.27	1,116,651.72
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u>12,016,496.05</u>	<u>2,655,276.72</u>	<u>18,127,546.20</u>	<u>3,622,843.24</u>
合计	<u>15,767,311.20</u>	<u>3,111,011.78</u>	<u>22,902,187.47</u>	<u>4,739,494.96</u>

(2)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10,566,175.18	2,318,251.81	16,677,225.33	3,285,818.33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09,327.79	509,327.79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36,272.17	36,272.17	
2025 年	152,086.40	152,086.40	
2026 年	159,770.87	159,770.87	
2027 年	161,198.35	161,198.35	
2028 年	=	=	
合计	<u>509,327.79</u>	<u>509,327.79</u>	

12、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5,500,000.00	130,5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应计利息	<u>147,770.84</u>	<u>134,797.94</u>
合计	<u>160,647,770.84</u>	<u>135,634,797.94</u>

期末抵押借款系子公司上海东华美钻金饰广场有限公司以所拥有的丽水路 81 号房产 B1-2、B1-3、B1-4、B1-6 为 1,850 万元借款作抵押保证；丽水路 81 号房产 B1-2、B1-3、F1-9、B1-4、B1-6 为 2,000 万元借款作抵押保证；丽水路 81 号房产 B1-2、B1-3、F1-9、B1-4、B1-6、F1-12、F1-10 为 7,500 万元借款作抵押保证；丽水路 81 号房产 B1-5、F1-13 为 2,200 万元借款作抵押保证；丽水路 81 号房产一层 F1-10 为 1,000 万元借款作抵押保证；丽水路 81 号房产 F1-12 为 1,000 万元借款作抵押保证。

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海东华美钻金饰广场有限公司作为

保证人为 5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

股东安明毅作为保证人为 16,050 万元借款余额提供担保。

13、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388,311.63	100.00%	10,803,934.92	100.00%
合计	<u>8,388,311.63</u>	<u>100.00%</u>	<u>10,803,934.92</u>	<u>100.00%</u>

(2) 应付账款期末数中无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占总金额比例
上海老庙黄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07,569.16	1 年以内	货款	48.97%
张家港保税区佑福珠宝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2,986.51	1 年以内	货款	19.35%
苏州闪灵珠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1,035.84	1 年以内	货款	17.42%
南京润承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4,307.69	1 年以内	货款	11.85%
上海毅丹工艺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u>156,956.35</u>	1 年以内	货款	<u>1.87%</u>
合计		<u>8,342,855.55</u>			<u>92.46%</u>

14、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82,965.41	115,128.94

(2) 预收账款期末数中无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占总金额比例
上海百川通银楼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9,511.17	1 年以内	租金	34.12%
上海老凤祥银楼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647.78	1 年以内	租金	12.34%
上海樟祥珠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852.83	1 年以内	租金	5.53%
深圳云长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216.04	1 年以内	租金	4.91%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占总金额比例
张洪伟	非关联方	<u>43,242.44</u>	1年以内	租金	<u>3.99%</u>
合计		<u>659,470.26</u>			<u>60.89%</u>

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余额
短期薪酬	365,000.00	8,667,151.52	9,032,151.52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134,567.77	1,134,567.77	-
辞退福利	=	<u>548,586.40</u>	<u>548,586.40</u>	=
合计	<u>365,000.00</u>	<u>10,350,305.69</u>	<u>10,715,305.69</u>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5,000.00	6,983,617.76	7,348,617.76	-
职工福利费	-	621,337.79	621,337.79	-
社会保险费	-	662,347.62	662,347.6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647,367.32	647,367.32	-
工伤保险费	-	14,980.30	14,980.30	-
住房公积金	-	398,888.35	398,888.35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u>960.00</u>	<u>960.00</u>	=
合计	<u>365,000.00</u>	<u>8,667,151.52</u>	<u>9,032,151.52</u>	=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1,099,551.71	1,099,551.71	-
失业保险费	=	<u>35,016.06</u>	<u>35,016.06</u>	=
合计	=	<u>1,134,567.77</u>	<u>1,134,567.77</u>	=

16、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消费税	318,318.16	520,639.65
房产税	116,207.77	116,207.77
企业所得税	741,886.16	115,576.2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城建税	21,246.47	33,889.09
印花税	13,178.63	32,745.19
教育费附加	15,176.05	24,206.50
个人所得税	12,290.72	17,928.77
土地使用税	457.22	457.22
合计	<u>1,238,761.18</u>	<u>861,650.41</u>

17、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其他应付款	<u>1,154,025.42</u>	<u>1,703,328.56</u>
合计	<u>1,154,025.42</u>	<u>1,703,328.56</u>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57,413.78	30.97%	906,716.92	53.23%
1-2年	6,297.99	0.55%	6,297.99	0.37%
2-3年	387,777.00	33.60%	387,777.00	22.77%
3年以上	<u>402,536.65</u>	<u>34.88%</u>	<u>402,536.65</u>	<u>23.63%</u>
合计	<u>1,154,025.42</u>	<u>100.00%</u>	<u>1,703,328.56</u>	<u>100.00%</u>

(2) 其他应付款期末数中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装修尾款及质保金	20,183.48	101,100.92
押金、保证金	1,118,410.34	1,349,138.64
待结算款项	<u>15,431.60</u>	<u>253,089.00</u>
合计	<u>1,154,025.42</u>	<u>1,703,328.56</u>

(4)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金额比例	年限	经济内容
上海百川通银楼有限公司	375,000.00	32.49%	2-3年	押金、保证金
上海老凤祥银楼有限公司	141,666.65	12.28%	3年以上	押金、保证金
张洪伟	120,000.00	10.40%	1年以内	押金、保证金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金额比例	年限	经济内容
国家珠宝玉石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实验室有限公司上海黄浦一分公司	97,461.00	8.45%	1年以内	押金、保证金
上海樟祥珠宝有限公司	<u>57,027.00</u>	<u>4.94%</u>	1年以内	押金、保证金
合计	<u>791,154.65</u>	<u>68.56%</u>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683,809.15	8,580,240.30

19、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2,614,222.03	18,320,845.7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67,876.32	1,247,735.02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5,683,809.15</u>	<u>8,580,240.30</u>
合计	<u>6,162,536.56</u>	<u>8,492,870.46</u>

20、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比例	本期变动 增(+)减(-)	期末余额	比例
股份总数	199,500,000.00	100.00%	-	199,500,000.00	100.00%

期末实收资本与本公司注册资本一致,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8月30日出具“上会师报字(2023)第11534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21、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或股本)溢价	143,904,661.18	-	-	143,904,661.18
其他资本公积	<u>6,500,000.00</u>	=	=	<u>6,500,000.00</u>
合计	<u>150,404,661.18</u>	=	=	<u>150,404,661.18</u>

其他资本公积系2015年8月上海鸿远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员工持股平台成立,向本公司增资650万股,每股作价2.5元,按照最临近股东增资作价每股3.5元作为公允价值,确认股权激励650万元,已在合伙协议约定的三年服务期内摊销完毕。

22、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800,849.84	-	-	6,800,849.84

23、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4,895,377.45	1,683,479.11
加：本期净利润	3,089,041.02	3,211,898.3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分配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u>7,984,418.47</u>	<u>4,895,377.45</u>

2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134,588,663.30	5,379,884.94	139,968,548.24
营业成本	106,738,533.65	2,312,555.47	109,051,089.12

(续上表)

项目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120,380,943.45	3,533,317.82	123,914,261.27
营业成本	88,118,705.05	2,313,134.17	90,431,839.22

(1) 主营业务按品种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镶嵌饰品	15,901,405.33	9,397,814.06	32,046,554.78	20,631,180.79
铂金饰品	1,873,303.65	1,469,885.71	2,394,710.00	1,720,095.46
黄金饰品	107,358,867.13	93,261,937.35	78,653,038.22	64,858,110.77
玉器、珍珠等饰品	2,384,468.62	1,850,309.24	358,240.49	150,537.84
联销佣金收入	<u>7,070,618.57</u>	<u>758,587.29</u>	<u>6,928,399.96</u>	<u>758,780.19</u>
合计	<u>134,588,663.30</u>	<u>106,738,533.65</u>	<u>120,380,943.45</u>	<u>88,118,705.05</u>

(2) 主营业务按地区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上海地区	134,588,663.30	106,738,533.65	120,380,943.45	88,118,705.05

(3) 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4年1-6月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情况：

<u>客户名称</u>	<u>本期金额</u>	<u>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u>
深圳市水贝珠宝集团有限公司	9,199,115.04	6.57%
上海青浦百联东方商厦有限公司	5,065,037.61	3.62%
上海第一八佰伴有限公司	4,223,957.21	3.02%
上海百联南桥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3,978,598.61	2.84%
上海百联中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u>2,518,391.17</u>	<u>1.80%</u>
合计	<u>24,985,099.64</u>	<u>17.85%</u>

25、税金及附加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消费税	3,126,722.07	4,350,165.49
城建税	325,630.97	78,802.30
教育费附加	232,593.55	58,124.56
房产税	232,415.54	291,296.41
印花税	28,127.03	15,034.15
车船税	1,920.00	1,920.00
土地使用税	<u>914.44</u>	<u>914.44</u>
合计	<u>3,948,323.60</u>	<u>4,796,257.35</u>

26、销售费用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职工薪酬	8,705,855.60	9,810,832.42
装修费	2,036,731.36	2,008,700.2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60,390.36	1,177,761.89
物业费	970,362.50	786,169.72
商场费用	805,781.27	974,364.05
宣传活动费	698,395.60	660,734.42
水电费	523,623.00	431,222.27
修理费	231,469.16	269,680.98
租赁费	139,832.70	382,859.03
差旅费	129,486.71	227,345.58
保险费	115,887.08	46,473.47
邮电费	112,760.86	127,390.77
检验费	98,303.87	172,233.24
办公费	50,978.79	57,942.43
运杂费	23,462.30	33,043.88
会展费	19,969.25	-
劳保用品	3,040.42	31,109.78
业务招待费	2,441.00	-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包装费	2,070.00	116,661.92
其他	<u>627,504.03</u>	<u>590,063.86</u>
合计	<u>16,858,345.86</u>	<u>17,904,589.95</u>

27、管理费用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职工薪酬	1,643,970.09	1,573,302.71
折旧费	200,664.50	216,858.76
业务招待费	102,977.58	99,687.06
中介机构费	75,471.70	50,921.70
商业会费	23,000.00	19,711.13
办公费	22,673.45	35,661.37
职工教育经费	480.00	-
运杂费	234.00	-
其他	<u>23,136.27</u>	<u>7,651.49</u>
合计	<u>2,092,607.59</u>	<u>2,003,794.22</u>

28、财务费用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利息支出	2,826,720.88	3,136,481.7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86,966.04	495,866.22
减：利息收入	140,477.50	31,818.31
利息净支出/(净收益)	2,686,243.38	3,104,663.40
加：汇兑净损失/(净收益)	-	-
加：手续费支出	<u>502,400.52</u>	<u>648,102.39</u>
合计	<u>3,188,643.90</u>	<u>3,752,765.79</u>

29、其他收益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职工补贴	102,575.60	2,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4,179.24	4,294.87
进口增值税返还	-	<u>339,861.65</u>
合计	<u>106,754.84</u>	<u>346,156.52</u>

30、投资收益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黄金期货投资收益	-31,392.62	-845,007.81

31、资产处置收益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2,028.10	-

32、营业外收入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政府补助	-	190,000.00

33、营业外支出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违约金	295,639.48	-
罚款	=	<u>19,661.52</u>
合计	<u>295,639.48</u>	<u>19,661.52</u>

34、所得税费用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当期所得税费用	901,331.33	471,676.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u>660,916.66</u>	<u>251,487.12</u>
合计	<u>1,562,247.99</u>	<u>723,163.32</u>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利润总额	4,651,289.0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62,822.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5,451.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0.6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u>-6,156.39</u>
所得税费用	<u>1,562,247.99</u>

35、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利息收入	140,477.50	31,818.31
政府补助	106,754.84	196,294.87
押金、保证金	29,887.01	32,000.00
其他	=	<u>10,000.00</u>
合计	<u>277,119.35</u>	<u>270,113.18</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物业费	970,362.50	786,169.72
商场费用	805,781.27	974,364.05
宣传活动费	698,395.60	660,734.42
押金、保证金	630,728.30	833,847.44
水电费	523,623.00	431,222.27
银行手续费	502,400.52	648,102.39
修理费	231,469.16	269,680.98
租赁费	139,832.70	382,859.03
差旅费	129,486.71	227,345.58
保险费	115,887.08	46,473.47
邮电费	112,760.86	127,390.77
业务招待费	102,977.58	108,250.66
检验费	98,303.87	172,233.24
中介机构费	75,471.70	50,921.70
运杂费	23,462.30	33,043.88
包装费	2,070.00	116,661.92
其他	<u>541,440.87</u>	<u>553,150.84</u>
合计	<u>5,704,454.02</u>	<u>6,422,452.36</u>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黄金期货收益	-	269,04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黄金期货损失及交易手续费	31,392.62	1,114,047.81
支付黄金期货持仓保证金	=	<u>1,881,642.00</u>
合计	<u>31,392.62</u>	<u>2,995,689.81</u>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取得使用权房所支付的现金	3,807,922.66	5,529,594.66
支付回购股份履约保证金	<u>13,400,000.00</u>	=
合计	<u>17,207,922.66</u>	<u>5,529,594.66</u>

36、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3,089,041.02	3,973,338.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43,515.08	1,260,673.84
使用权资产折旧	4,347,269.82	3,959,595.48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84,925.52	1,974,553.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028.1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26,720.88	3,136,481.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392.62	845,007.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8,483.18	251,487.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7,566.52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945,593.34	9,149,339.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22,420.47	-2,540,247.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u>11,415,020.81</u>	<u>-8,487,733.66</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2,779,947.18</u>	<u>13,522,496.61</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的年末余额	65,830,206.83	9,991,804.8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262,822.44	12,131,409.9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57,567,384.39</u>	<u>-2,139,605.11</u>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① 现金	65,830,206.83	9,991,804.87
其中：库存现金	78,022.41	130,842.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515,102.54	5,664,436.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u>1,237,081.88</u>	<u>4,196,525.86</u>
②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5,830,206.83</u>	<u>9,991,804.87</u>

3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u>项目</u>	<u>期末账面价值</u>	<u>期初账面价值</u>	<u>受限原因</u>
固定资产	42,930,440.27	43,963,336.19	抵押借款，具体见本附注六、12

38、其他

承租人的其他信息

<u>项目</u>	<u>金额</u>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86,966.04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139,832.70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947,755.36

七、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

本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u>子公司全称</u>	<u>主要经营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上海东华美钻金饰广场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珠宝玉器、铂金黄金饰品销售
上海东华钻石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钻石饰品销售
上海玉苑珠宝玉器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珠宝玉器批发、零售及修理
上海东华美钻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市场营销策划，销售工艺礼品

(续上表)

<u>子公司全称</u>	<u>持股比例</u>		<u>取得方式</u>
	<u>直接</u>	<u>间接</u>	
上海东华美钻金饰广场有限公司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东华钻石有限公司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玉苑珠宝玉器有限公司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东华美钻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100%	-	新设

九、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u>补助项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失业补贴	81,819.10	-
就业补贴	18,080.50	2,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4,179.24	4,294.87
社保补贴	2,676.00	-
进口增值税返还	-	339,861.65

上海市企业绩效奖励资金	=	190,000.00
合计	<u>106,754.84</u>	<u>536,156.52</u>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

(1)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安明毅持有股份合计 6,040 万股，占比 30.2757%，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

(3)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u>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u>
上海饕餮汇酒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2、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u>企业名称</u>	<u>交易性质</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上海饕餮汇酒业有限公司	采购食品	1,318,569.50	873,394.50

3、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u>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u>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u>
安明毅	8,500,000.00	2023/9/15	2024/9/13	否
安明毅	10,000,000.00	2023/11/3	2024/10/31	否
安明毅	6,000,000.00	2023/12/19	2024/12/10	否
安明毅	14,000,000.00	2023/12/26	2024/12/10	否
安明毅	10,000,000.00	2024/1/5	2025/1/1	否
安明毅	15,000,000.00	2024/2/6	2025/1/4	否
安明毅	20,000,000.00	2024/2/6	2025/2/4	否
安明毅	22,000,000.00	2024/4/12	2025/4/11	否
安明毅	30,000,000.00	2024/5/30	2025/5/28	否
安明毅	10,000,000.00	2023/7/3	2024/7/1	否
安明毅	10,000,000.00	2023/11/14	2024/10/29	否
安明毅	5,000,000.00	2023/12/27	2024/12/26	否

4、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企业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饕餮汇酒业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	220,020.00
上海饕餮汇酒业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9,975.00	-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1,299,659.96	41,314,209.22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u>51,299,659.96</u>	<u>41,314,209.22</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299,659.96	100.00%	-	-	51,299,659.96
其中：					
应收关联方款项	49,435,367.76	96.37%	-	-	49,435,367.76
应收销售货款	<u>1,864,292.20</u>	<u>3.63%</u>	=	=	<u>1,864,292.20</u>
合计	<u>51,299,659.96</u>	<u>100.00%</u>	=	=	<u>51,299,659.96</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314,209.22	100.00%	-	-	41,314,209.22
其中：					
应收关联方款项	40,380,993.35	97.74%	-	-	40,380,993.35
应收销售货款	<u>933,215.87</u>	<u>2.26%</u>	=	=	<u>933,215.87</u>
合计	<u>41,314,209.22</u>	<u>100.00%</u>	=	=	<u>41,314,209.22</u>

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关联方款项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49,435,367.76	-	-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销售货款			
<u>名称</u>	<u>期末余额</u>		

	<u>应收账款</u>	<u>坏账准备</u>	<u>计提比例(%)</u>
6 个月以内	1,864,292.20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u>单位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u>年限</u>	<u>占总金额比例</u>
上海东华美钻金饰广场有限公司	子公司	49,435,367.76	-	6 个月以内	96.37%
太仓市汇宝珠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9,895.16	-	6 个月以内	2.05%
上海新丸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8,538.33	-	6 个月以内	1.34%
新世界百货（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240.69	-	6 个月以内	0.18%
上海友谊南方商城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u>6,598.08</u>	-	6 个月以内	<u>0.01%</u>
合计		<u>51,272,640.02</u>			<u>99.95%</u>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51,272,640.0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9.95%。

2、其他应收款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其他应收款	13,931,926.70	530,426.70

(1) 按账龄披露

<u>账龄</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1 年以内	13,411,500.00	10,000.00
1 至 2 年	30,000.00	30,000.00
2 至 3 年	91,480.00	91,480.00
3 至 4 年	10,000.00	10,000.00
4 至 5 年	139,494.00	139,494.00
5 年以上	249,452.70	249,452.70
小计	<u>13,931,926.70</u>	<u>530,426.70</u>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u>13,931,926.70</u>	<u>530,426.70</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u>款项性质</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押金、保证金	13,909,926.70	518,426.70
备用金、暂支款	<u>22,000.00</u>	<u>12,000.00</u>
合计	<u>13,931,926.70</u>	<u>530,426.70</u>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北京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13,400,000.00	1 年以内	96.18%	-
上海东方广播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	5 年以上	1.08%	-
中国工商银行虹口支行	房租保证金	88,242.00	4-5 年	0.63%	-
上海添宝百货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70,000.00	2-3 年	0.50%	-
上海新丸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u>30,000.00</u>	1-2 年	<u>0.22%</u>	=
合计		<u>13,738,242.00</u>		<u>98.61%</u>	=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 13,738,242.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8.61%。

(4)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7,572,337.11	-	47,572,337.11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7,572,337.11	-	47,572,337.11

(1) 其中：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上海东华美钻金饰广场有限公司	16,681,625.92	-	-	16,681,625.92	-	-
上海东华钻石有限公司	10,029,110.93	-	-	10,029,110.93	-	-
上海玉苑珠宝玉器有限公司	10,861,600.26	-	-	10,861,600.26	-	-
上海东华美钻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u>10,000,000.00</u>	=	=	<u>10,000,000.00</u>	=	=
合计	<u>47,572,337.11</u>	=	=	<u>47,572,337.11</u>	=	=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126,099,421.84	97,309.40	126,196,731.24
营业成本	108,168,305.34	-	108,168,305.34

(续上表)

项目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106,489,958.01	37,882.25	106,527,840.26
营业成本	88,077,204.10	-	88,077,204.10

(1) 主营业务按品种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镶嵌饰品	17,262,939.29	11,846,828.54	27,941,261.68	20,205,818.86
铂金饰品	1,242,203.84	916,156.42	2,115,803.83	1,626,595.02
黄金饰品	107,500,691.43	95,320,278.55	76,198,107.19	66,101,891.63
玉器、珍珠等饰品	<u>93,587.28</u>	<u>85,041.83</u>	<u>234,785.31</u>	<u>142,898.59</u>
合计	<u>126,099,421.84</u>	<u>108,168,305.34</u>	<u>106,489,958.01</u>	<u>88,077,204.10</u>

(2) 主营业务按地区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上海地区	126,099,421.84	108,168,305.34	106,489,958.01	88,077,204.10

(3) 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4年1-6月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本期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东华美钻金饰广场有限公司	58,706,519.39	46.52%
上海东华美钻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35,484,544.83	28.12%
上海青浦百联东方商厦有限公司	5,065,037.61	4.01%
上海第一八佰伴有限公司	4,223,957.21	3.35%
上海百联南桥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u>3,978,598.61</u>	<u>3.15%</u>
合计	<u>107,458,657.65</u>	<u>85.15%</u>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黄金期货投资收益	-31,392.62	-845,007.81

十二、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028.10	-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6,754.84	196,294.8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1,392.62	-845,007.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5,639.48	-19,661.52
减：所得税影响数	-44,562.29	-162,178.24
合计	<u>-133,686.87</u>	<u>-506,196.22</u>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年利润	本期金额			
	全面摊薄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5%	0.85%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0.88%	0.89%	0.02	0.0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十三、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告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告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 25,0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不高于 12.53%。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价格为 2.68 元/股，预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67,000,000 元，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资金为准，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2024 年 6 月 18 日，根据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要约回购开始接受申报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5)，本次要约回购期限为 30 个自然日,即 2024 年 6 月 19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18 日止。

2024 年 7 月 19 日，根据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预受要约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9)，根据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申请的预受要约查询结果，本次参与公司要约回购的股东户数为 13 户，参与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合计为 45,225,998 股，超过公司本次预定回购的股份数量 20,225,998 股。公司将按照相同比例回购股东预受的股份。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的债务重组等影响本财务报告阅读和理解的重要事项。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028.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6,754.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1,392.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5,639.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78,249.16
减：所得税影响数	-44,562.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3,686.87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